证券代码: 002070 证券简称: 众和股份 公告编号: 2016-055

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6 年 6 月 1 日以电话、书面报告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,于 2016 年 6 月 3 日于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,应出席董事 5 名,实际出席董事 5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发出书面表决票 5 票,截止 2016 年 6 月 3 日 15 时共收回有效表决票 5 票,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:

1、以5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表决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 案》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,拟在公司经营范围增加"锂电池材料、锂精粉及锂 盐产品贸易业务"并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第十三条,具体如下:

修订后:

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:服装面料及其他纺织品的开发、生产、销售;本企业生产、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、仪器仪表、机械设备、零配件和技术以及其它各类商口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(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的进出口商品及技术除外);建材、五金、机械电子设备、化工原料(不含危险化学品)、金属材料、工艺美术品(不含金银首饰)、木制品、日用杂品等的销售;热电生产;环保设施建设、运营;锂电池材料、锂精粉及锂盐产品贸易业务(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,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)。【具体经营范围以工商登记机关实际核准的为准。】

修订前:

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:服装面料及其他纺织品的开发、生产、销售;本企业生产、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、仪器仪表、机械设备、零配件和技术以及其它各类商口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(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的进出口商品及技术除外);建材、五金、机械电子设备、化工原料(不含危险化学品)、金属材料、工艺美术品(不含金银首饰)、木制品、日用杂品等的销售;热电生产;环保设施建设、运营(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,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)。【具体经营范围以工商登记机关实际核准的为准。】

除上述修订,《公司章程》其它条款不变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以 5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表决通过了《关于延期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鉴于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较多,及公司工作安排等原因, 拟将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由 2016 年 6 月 13 日延期至 2016 年 6 月 17 日召开,股权登记日不变。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时间由 2016 年 6 月 9 日改为 2016 年 6 月 13 日。

【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内容详见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www.cninfo.com.cn的信息披露以及2016年6月4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刊登的2016-056号公告。】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6月4日

